

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6月21日以电话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长李海涛女士召集并主持，并于会议召开3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3人，实际到会监事3人。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；

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，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.4亿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公司可以购买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短期保本型产品，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、结构性存款等，但不涉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。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。单项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，如单项产品的期限超过决议的有效期的，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项产品终止时止。在决议的有效期内，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。

表决结果：

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%。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和公司正常



股票代码：002707
债券代码：128022

股票简称：众信旅游
债券简称：众信转债

公告编号：2019-056

生产经营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3.4 亿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能够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增加公司的收益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；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 年 6 月 22 日